

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更换公司职工监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(“公司”)于2013年11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五次职工代表大会,田利军先生、吴建明先生、赵晨德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,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;大会选举李连海先生、张效春先生、马文章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,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一致。

公司员工衷心感谢田利军先生、吴建明先生、赵晨德先生在担任职工代表监事期间尽职尽责的工作,维护了股东权益及员工利益。

李连海先生、张效春先生、马文章先生简历:

李连海先生:男,1964年出生,党员,大学文化程度,高级工程师,曾任晋华宫矿总工程师、资源整合矿井管理处主任工程师;现任煤峪口矿矿长。

张效春先生:男,1963年出生,党员,大学学历,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四台矿副总工程师、矿长助理、通风区区长;王村矿、燕子山矿总工程师;地方煤炭公司总工程师、董事、总工程师;大斗沟煤业公司党委书记、副董事长;同家梁矿矿长兼梵王寺煤矿公司董事长;同煤集团生产技术部副部长、非煤产业部部长、生产技术部部长;现任忻州窑矿矿长。

马文章先生:男,1968年出生,党员,大学文化程度,正高级政工师。曾任四台矿党委办公室主任、燕子山矿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;现任忻州窑矿党委书记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